三次遇见义乌

◆笔走万象 ⊕汪 志

人生路上,有些相逢看似偶然,却刻印着时代前行的脚印。我出生于20世纪60年代,与义乌这座享誉国际的商贸城,前后有着三次难忘的遇见。

第一次遇见义乌,缘起20世纪90年代初的西北小县城。那时我们这信息闭塞,经济落后,物资匮乏,常有外地商贩远道而来做生意,其中就有一位来自义乌的周老板,在县城开了家服装店。当时服装店少,他家的款式新,价格亲民,生意很火爆。周老板与我年龄相仿,我和妻子常去他店里,一来二去,彼此熟悉并成了好朋友。周老板为人爽快,头脑活络,谈起老家义乌,眼里满是光亮,常常跟我说起家乡市场的热闹和繁华。后来他要回家乡发展,临走前留下了老家住址和电话。当时我想,远隔几千里,这辈子该不会遇见了吧。

1996年春天,在一家公司当业务副经理的我赴杭州参加订货会,特意联系上这位久未谋面的周老板。订货会一结束,我立马坐长途汽车,一路颠簸赶往义乌。彼时的义乌,虽已是全国闻名的小商品集散地,但城市建设还带着发展初期的质朴,街道不算宽阔,楼房大多低矮,马路上车来人往,到处都是奔波谋生计的生意人。周老板带我逛篁园市场,里面人声鼎沸,密密麻麻的摊位连成一片,布料、纽扣、日用百货琳琅满目。南来北往的客商穿梭其间,讨价还价的声响此起彼伏,处处涌动着敢闯敢拼的烟火朝气。穿行在市场街巷,看着忙碌的摊位,听着各地口音交织,让我这个西北人大开眼界。那时候的义乌,朴素却充满力量,无数普通百姓靠着勤劳的双手、胆识和智慧,把一件件小商品发往全国各地。离开的时候,我心里感慨万千,第一次真切认识义乌,记住了这座为梦想奋力奔跑的小城。

时光匆匆,一晃便是二十年。2016年国庆节,我第二次遇见义乌。此前,女儿听从我的建议,2008年报考了浙江一所大学,毕业后留在当地工作生活。这次我到宁波,参加女儿的婚礼。喜事落幕,我便想到不远处的义乌,立即乘坐高铁,赴一场跨越二十年的老友之约。高铁风驰电掣,昔日漫长的路途,如今个把小时就到了。走出车站,眼前的义乌早已今非昔比,宽阔平整的马路四通八达,高楼大厦拔地而起,城市道路干净整洁,商铺林立,车水马龙。曾经的老市场已经迭代升级,国际商贸城气势恢宏,偌大的市场分区清晰,商品品类浩如烟海,不同肤色的客商纷至沓来。线下交易热火朝天,互联网电商的气息扑面而来,令人目不暇接。

见到周老板,我们二人两鬓都添了白发,执手相望,感慨岁月流转。周老板百忙中带我逛国际商贸城,逛城市新区,一路上大街小巷商业繁荣,城市配套完善,昔日的义乌小城已蜕变为一座现代化商贸都市。短短二十年,义乌脱胎换骨,从“买卖全国”迈向“买卖全球”,处处涌动着蓬勃生机。晚上,站在十几层宾馆窗前眺望满城灯火,我深深感叹时代前行的力量,义乌靠着一代代人的勤勉实干,完成了华丽蜕变。那天,周老板招待我品尝了择子豆腐等义乌传统美食,临行前又送我火腿和红糖麻花等特产。

岁月流转至2026年“五一”,我第三次遇见义乌。这次是赴杭州参加儿子婚礼,儿媳是湖州姑娘。喜庆的婚礼圆满礼成,儿子问我想去哪玩?我随口而出“义乌”,儿子立马开车带我前往义乌。车子穿行在义乌街巷,目光所及,十年间又是一番全新气象:城市环境愈发秀美,绿化错落有致,城市布局大气舒展,新旧城区交融共生。我又走进国际商贸城,如今的市场早已迈入数字化新时代,宽敞明亮的场馆里,不仅有琳琅满目的实体商品,直播带货、数字选品、跨境贸易随处可见,数字技术赋能传统商贸,这里联通着世界的每一个角落。来自世界各地的客商在此洽谈合作,传统商贸与数字经济相融共生,古老的经商智慧插上科技的翅膀,焕发出全新的活力。

此次,我和老友周老板又相聚了。清茶叙旧,我们聊起20世纪90年代西北小县城的相遇,聊起1996年初见义乌的朴素热闹,对比眼前这座现代繁华的都市,心中万千感触。三次遇见义乌,三十载光阴流转,第一次遇见义乌破土生长的韧劲,第二次遇见义乌日新月异的腾飞,第三次遇见义乌兼顾繁华与美丽,既有商贸名城的大气开阔,又有温润宜居的城市气质。

三次遇见义乌,是生生不息的活力,是奋斗铸就的繁华,是时代滚烫动人的记忆。从颠簸长途汽车到飞驰高铁,再到自驾出行;从低矮街巷到高楼林立,从传统摊位到数贸新场,义乌的每一天都是崭新的,它一步步变得更美丽、更繁华、更迷人。

秋风笺

◆朝花夕拾 ⊕陈 裕

行走在秋天里,常被一缕风吹过,风中携着一份凉意。这份凉,是秋的见面礼。

这风大大方方地来,像主人敞开门,迎接客人。我们行走在秋日里,反倒像来串门。这样的秋风轻巧而安静,与那些横冲直撞的秋风不同,感觉不是吹过来的,而是从季节的缝隙里渗出来的。它清清冽冽,拂过面颊,抚上手臂,干燥而爽利。鼻尖一凉,有一块冰融化的味道,又夹杂着草木的青气。

这缕风,如同山林中的溪石被清冽泉水浸过,再晾上片刻,触上去,凉意慢慢消散,只剩一种爽快的清凛缓缓蔓延。

秋天,就在这样的风里,走在大路上,走在田野里,覆在山林中,一天天浸润铺展。风过后,世间万物,皆入秋序。

秋日的阳光正好,我在楼下散步,遇到了这缕风。小区草坪上的绿叶仍留着最后的柔情,或昂着头,或匍匐着地,姿态各异。有一些花,正在凋零,萎蔫的叶子还没完全褪去色彩,依稀能见它们初绽时的盛放模样。这缕秋风从草坪和花坛外围挤进来,因有榆树墙阻挡,行来费了不少劲。

循着风迹,我知道这风是从北边来的,越过城北的稻田,穿过人行道上的杨柳,再绕着一家家门店的热气,像一位赶远路的人,在小区楼群间歇了歇脚。到草坪和花坛这个位置时,我想它已没有多少威风可逞,入乡随俗般委下身,在草叶间打转,沾上一点花蜜,把淡淡的甜,散播给每个与它相逢的人。

我深吸一口气,风里带着微凉和清甜,还有树叶的清气、青苔的阴润。这些清、润、甜,本是街区里的树、草和花攒了一整个夏天的馈赠,没想到却被这缕秋风占了先,洒落人间。

我居住的小区已老,年头久了,墙面斑驳,而草坪和花坛还有人打理,生机盎然。这一大片的小草和花,年年绿荫拥着花红,接住一缕又一缕秋风。

我遇到的这缕风可能是我的专属,要不然,它为啥能吹开我的记忆?

在这缕风里,我想起了故乡的秋。那个村子的秋日,蝉声逐渐淡去,水雾伴着静美的月光袅袅升起,秋意一层层弥漫,静静地、轻柔地为村子披上一件淡黄外衣。

我最喜欢的稻田里,稻子们排着整齐的方队,接受阳光热烈的润泽。稻穗逐渐丰满,稻叶逐渐秋黄。田埂上一棵棵树木的叶子被秋风镶上金边,秋的韵味让人欢喜。

这秋风,是记忆的引路人。它总爱钻进那些被时光封存的角落,捎来桂花香,那香气不算太浓,却明显能感知它的存在,穿透空气,直抵心底。闻香识故土,刹那间,乡亲们在树下晾晒衣裳的场景,还有黄昏时分,炊烟与花香交织在一起的温暖气息,一点一滴涌上心头。原以为早已在记忆里模糊的村庄,还有村庄里那些早已淡忘的温度,都在这一缕秋风的轻抚下,重新变得清晰起来。

秋风轻轻拂过,留一份温柔的记忆。远走的和即将到来的,都被这风眷顾着,而我们在这秋风里,走着走着就老了,相伴的光阴,也慢慢旧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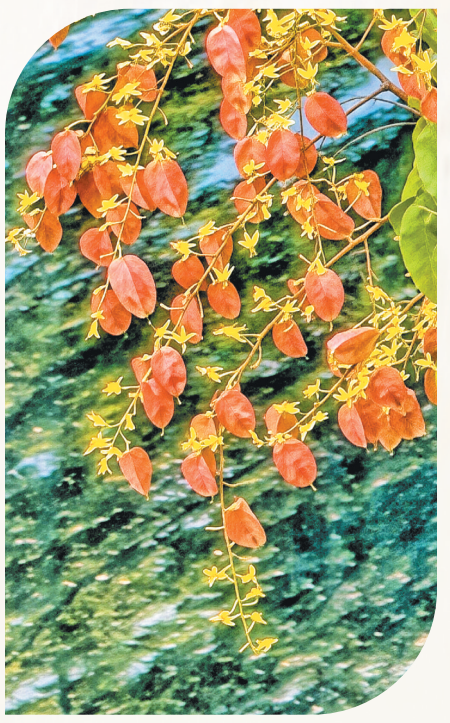

仙人球

◆心香一瓣 ⊕揭雨兴

一个平常的早晨,对仙人球来说,却是高光时刻。

我家阳台花架上摆着一盆仙人球,混在几盆绿植间,从未引起我的关注。

“仙人球开花啦!”妻子在阳台大声宣告,特意拉长腔调,少有的兴奋和惊喜。她还把仙人球端到餐厅,让我第一时间一睹花容。

吃了早饭,我到阳台仔细端详。它叫短刺草球,是仙人球品种之一。一朵洁白美丽的花,从刺座间抽生而出,端庄灵动,极具视觉冲击力。整朵花如喇叭般舒展,层层叠叠,近乎圆盘,仙气十足。花朵轻盈,闪着丝绒般的光泽,外层花瓣稍狭长,微微带尖,内层花瓣宽圆,边缘柔和。

再看花蕊。中心是淡青绿色的花筒内腔,簇拥着奶黄色的雄蕊,细密的花丝蓬松成团,顶端沾满淡黄色花粉,毛茸茸的,富有层次。一侧伸出一根修长卷曲的雌蕊枝头,嫩白分叉,向外翘出,和密集的雄花粉团形成疏密对比。

花虽然只有一朵,却足以惊艳。这盆仙人球已经养了多年,从鸡蛋大小的球体,到如今几乎占满花盆,一直默默无闻。开花已是意外,一朵更显珍贵。然后我的视线转移到球体上。这是一颗长势健壮的短棱实生仙人球,呈规整的扁球状。株型圆润饱满,十二道肉质棱瓣,从顶部向外放射排布,棱脊高耸凸起,棱间沟壑清晰,肉质绿色,表皮紧实。

仙人球长着尖刺。棱脊分布着浅褐色刺座,刺座粗糙,带着绒毛。刺座伸出三五枚硬刺,短刺细密丛生,深红褐色,斜向排列,尖端锋利,给球体增添硬朗粗犷之感。

花不是直接开在球体上,由细长花筒连接球体,花筒有十多公分长。嫩白花朵与带刺球体,一柔美一刚硬,反差强烈,相映成趣。花筒是这种反差之间的桥梁和过渡。

赏花后,心中满是欢喜,上班步履都觉轻盈。下班回家,忙于琐碎事务,竟忘了看花。

第二天早上,我再次看花,花朵却已萎蔫,美景不复存在。妻子说很长时间没有浇水,仙人球是不是水分供给不足。于是给它浇水,盼它元气恢复,花朵再开。然而没有等到奇迹,花朵越来越蔫。

以前我老家养有仙人掌,仙人球是仙人掌科的一个支系,都是多年生肉质草本植物,耐旱耐瘠,喜光喜热,繁殖很快,适合庭院栽培。每年夏天,高温干旱,仙人掌却长势喜人。无论旱情多么严重,只要仙人掌在,就有绿色,就有希望。

仙人球原产于南美,明朝末年被引入我国,目前各地普遍栽培。它有清热止咳、凉血解毒、消肿止痛的功效,可用于胃溃疡、烧烫伤、蛇虫咬伤等辅助治疗。

这个仙人球是夜开型花卉,傍晚开放,直到第二天早上,类似昙花,但比昙花的花期长一点。昙花是夜间开放,稍不留神便错过。仙人球能留到早上,给人带来一天的情绪价值。我们看到,算是有眼福,没有错过美景;被看到、被喜爱、被尊重,于仙人球而言,亦是一种圆满。

超长花筒让花朵远离刺丛,避免尖刺损伤花朵,还方便夜间蛾类、昆虫落脚授粉,也避免开花后雨水、沙土灌入花心,腐烂花体。花筒储存大量水分,支撑大朵白花夜间快速绽放,抵御干燥闷热的天气。

如果盆土肥力和光照充足,仙人球一次可开数朵。这让我有了更多期待。若是把花开过程摄制成短视频,记录花朵短暂美好的生命,想来十分有意义。

仙人球平时以尖刺示人,一副冷冰冰的样子。球内却是柔软的肉体。花虽短暂,却热情似火。啊,这外冷内热的仙人球!

「义乌商报·绣湖副刊」
稿件征集

◆岁月拾珍 ⊕欧兢兢

送你一朵小红花

下班的风裹着九月的桂香,往衣领里钻。我刚走到幼儿园门口,就看见小丫头扒着铁栅栏往这边望。

她的小书包歪在背上,发梢沾了点碎碎的金桂,看见我就把手举得老高,脚上的小鞋子蹭着地面直晃。老师跟在后面笑,说她一整天都攥着那朵花,谁碰一下都要往怀里护。

我蹲下来,她扑进我怀里,小手掌摊开。掌心里躺着一朵小红花。不是什么精致的工艺品,就是幼儿园手工课上做的,红卡纸剪出圆圆的花瓣,边缘留着剪刀剪歪的毛边,花心用黄蜡笔涂了个歪歪扭扭的圆,花瓣上还沾着一点在吃点心时蹭上的奶渍。

“爸爸,给你。”她的声音软乎乎的,温热的气息拂在我的耳边。

我接过来,纸花边角被她攥了一整天,已经软塌塌的,带着她手心的温度。那点奶渍在红纸上晕开小小的印子,像颗浅白的小星星。

前阵子厂里赶订单,我连着一周早出晚归。每天出门时她还没醒,回来时她已经蜷在奶奶怀里睡着了。有天深夜我换鞋,看见玄关的小凳子上摆着半块咬过的橘子,旁边压着她画的歪扭线条。妻子说,她等我到九点,说要留一瓣最甜的橘子给爸爸。

我那阵子总觉得累,车间机器从早响到晚,一天下来耳朵里总是嗡嗡的。回到家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,有时候坐在沙发上发呆,连她凑过来扯我袖子都没及时察觉。

有次她举着自己画的画跑来找我,我正盯着手机里的工作消息,随便应了两声,就把画放在一边。后来我看见她踮着脚,小心翼翼地把画收进自己的小抽屉,没出声。

我以为她小,什么都不懂。

直到今天这朵小红花落在我手心。她指着花瓣上的一道小口子,说这是她昨天剪的时候,不小心剪歪的,后来偷偷用胶水粘了好久,怕我嫌不好看。她说,今天老师奖励表现好的小朋友每人一朵,她舍不得贴在自己额头上,就藏在口袋里,连户外玩滑滑梯都紧紧捂着,怕风刮跑了。

我把那朵小红花举起来,阳光从幼儿园的梧桐树叶缝里漏下来,落在红纸上,那点粗糙的毛边忽然熠熠发亮。它没有商店里卖的假花那般光滑鲜亮,它歪歪扭扭,带着奶渍,带着剪刀痕迹,藏着一个小孩子守护了一整天的小心思。

我忽然想起少年的自己。那时候我在乡下上小学,第一次考了双百分,老师也奖励我一朵这样的小红花。我攥着它跑了三里地回家,推开门就往正在灶前烧火的父亲手里塞。父亲的手上全是柴灰,他在围裙上擦了又擦,才小心接过去,把那朵皱巴巴的纸花,贴在了堂屋土墙最显眼的地方。后来很多年过去,那面墙掉了皮,那朵小红花的残痕还在。

那时候我不懂,一朵纸做的小红花,为什么能让父亲的眼睛瞬间发亮。

今天我懂了,它不是贵重物件,却是一个孩子所能拿出的全部美好。她把自己在幼儿园得到的第一份荣耀,完完整整捧到你面前,没有一点保留。她不看你今天有没有挣到钱、有没有升职、有没有把事情做完美,她只知道,这朵最好的花,要给爸爸。

我把小红花别在工作服领口上。旁边来接孩子的家长看了笑着打趣,这么大的人,还戴小朋友的纸花。我没摘。小丫头仰着脑袋看我,眼睛亮得如同盛满星光,小手紧紧抓着我的一根手指,走在路上蹦蹦跳跳,逢人就说,这是我送给爸爸的。

风从巷口吹过来,我领口上的小红花跟着脚步轻轻晃动。从前我总在想,要给孩子积攒多少财富、换多大的房子、买多昂贵的玩具,才算合格的父亲。这一刻我忽然发现,其实不必强求那么多。

我只要这朵歪歪扭扭的小红花,只要这只软乎乎的小手,紧紧抓着我的手指。只要她仰起脸,认认真真把属于她小小世界里最珍贵的那一份美好,递到我手里。

回到家,我找了个透明的小袋子,把这朵小红花轻轻装进去,摆在书桌最显眼的地方。旁边堆着我没写完的文稿,摊开的笔记本,还有前阵子从车间带回来的半盒记号笔。以后日子还长,我会慢慢陪她长大,看她拿到更多的奖状、更多的小红花,看她从幼儿园的小滑梯,一步步走到更远的地方。

但这第一朵,我要好好留着,留着一个小孩子最软最真的心意。风里飘着淡淡花香,她从人群里扑过来,摊开沾着薄汗的小手掌,认认真真跟我说——爸爸,送你一朵小红花。